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恢复上市采取的措施及有关工作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公司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 14.1.1 条、14.1.3 条的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的审核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5 月 5 日起暂停上市。

一、为股票恢复上市公司所采取的具体措施及进展情况

（一）制订公司股票恢复上市工作计划

根据《上市规则》股票恢复上市相关要求，7 月份公司与股票恢复上市保荐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认真协商和研究，制订了股票恢复上市相关工作计划。

（二）开展聘请股票恢复上市法律顾问工作

为作好公司股票恢复上市的准备工作，根据《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正在开展聘请股票恢复上市法律顾问相关工作。

（三）建立统一销售平台

为整合公司销售资源，发挥公司整体优势，公司以上海攀钢钒资源发展有限公司为平台，在其已有钒产品销售业务基础上，整合攀钢集团钛业有限责任公司的产品销售业务，建立一体化运营的钒钛贸易公司。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17 年 7 月 1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关于建立统一销售平台及调整子公司股权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48）。

（四）加强生产经营管理，努力提升公司经营绩效

1. 全力保生产促营销，强化产销衔接与库存管控，坚持不懈降成本，

努力提升公司经营绩效。2017年上半年公司整体盈利水平同比有较大提升，上半年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000~45,000 万元，为公司股票申请恢复上市打下坚实基础。公司半年度经营业绩情况详见公司将 于 8 月 15 日披露的《2017 年半年度报告》。

2. 重点工程项目有序推进。

(1) 重庆钛业硫酸法钛白技术改造升级搬迁项目

该工程项目于 2016 年 9 月建成，已转入试生产阶段。目前正在开展专项验收工作，办理工程结算。目前试生产较为顺利，已实现月达产目标。

(2) 钛业公司 1.5 万吨/年氯化法钛白氧化装置工程

该工程项目于 2016 年 11 月建成，已转入试生产阶段。目前正在开展专项验收工作，办理工程结算。目前试生产较为顺利，已实现月达产目标。

(3) 钒业公司钒氮合金扩能改造工程

该工程项目正在实施 5#、6#双道推板窑改造已完成，已于 7 月份转入试生产阶段。

二、暂停上市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方式

(一)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二) 联系电话：0812-3385366

(三) 传真：0812-3385285

(四) 通讯地址：四川省攀枝花市东区钢城大道西段 21 号攀钢文化广场

(五) 邮编：617067

公司及董事会将以保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为出发点，以恢复公司股票上市为目标，抓住市场有利时机进一步扩大产销规模，努力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不断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股票能否恢复上市尚存在不确定性，请投

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股票在暂停上市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四日